

# 屏東縣東港鎮以栗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期間 課程調整暨復課後補課及評量實施計畫

109年3月27日行政會議/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0年5月19日行政會議/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0年6月8日臨時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9 年 2 月 15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013527 號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民中小學及教保服務機構停課與課業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第三點規定。
- 二、屏東縣政府 109 年 3 月 23 日屏府教學字第 10910967401 號函：屏東縣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各級學校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

## 貳、目的

- 一、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規劃安排停課期間課程調整、復課後補課及評量計畫，以維護學生就學權益。
- 二、在教師引導下，有效運用各類學習資源，協助學生於停課期間自行自主學習。

## 參、停課整備措施

- 一、成立應變小組：
  - (一)本校由校長統籌事務推動及人力資源調配，組成校內防疫應變小組，並確實編配全校教職員任務編組名單及聯絡方式。
  - (二)指派 1 位為總聯絡人  
【承辦人：教導主任 王雅華、聯絡電話：08-8322816、手機 0921209338】。
- 二、設備盤點與借用原則：
  - (一)盤點及備妥校內所需資訊設備，並訂定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行動載具借用辦法(如附表 1)，提供缺乏資訊設備師生借用。
  - (二)掌握學生居家使用資訊設備及網路情形，學生是否具備可獨立使用之設備及網路，並研擬弱勢學生教育載具配送規畫。
  - (三)學校資訊設備及網路服務不敷需求時，向屏東縣政府教育處提出申請，以補校內需求之不足。
- 三、線上教學教育訓練：
  - (一)本校擇定使用具備紀錄師生教學及學習歷程之線上教學平臺為教育部因材網。
  - (二)教務處運用導師時間、週三進修或領域共同不排課時間，協助學校教師實施線上課程所需資訊與流程說明，並辦理研習協助教師熟悉線上學習平台教學資源工具使用，並鼓勵教師參與相關線上研習。
  - (三)請校內教師熟悉線上學習平臺及教學工具使用，先行備課，並依據課程進度安排學習素材、學習任務和測驗等，完備學生「停課不停學」原則。
  - (四)進行校內模擬演練：
    1. 演練時間：本校訂於 110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第四節課，進行 3 年級演練；第二節課，進行 5 年級演練；第五節課，進行 6 年級演練；110 年 5 月 18 日

(星期三)第三節課，進行4年級演練。

## 2. 演練流程：

- (1) 演練線上直播班級，其該堂課教師於電腦教室進行線上開課；該班學生於教室進行聽課，前一節課由學校編配之人員配送該班平板載具，並指派一名教師到教室維護學生安全。
- (2) 演練線上自主學習班級，學校事前規劃各年級一堂課程(事先錄製或因材網等影片)，並在前一節課由學校編配之人員配送該班平板載具，該班學生於教室進行聽課，教師於教室紀錄學生學習狀況。

## 四、宣導與諮詢：

- (一) 於本校官網首頁成立防疫資訊/自主學習專區，並將停課期間之調整方式，如：校內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實施方式、數位學習平臺網站連結及相關資源(如附表2)，掛置於專區，以利本校親師生運用。
- (二) 加強親師生宣導，提供家長補課及居家線上教學說帖。
- (三) 班級導師應運用各類家長溝通管道，協助家長明瞭學生學習內容，以促使家長協助學生在家學習之進行。

## 肆、停課、復課及補課措施

### 一、停課期間：

- (一) 導師應建立聯繫管道，持續關心學生課業學習及健康情形，並妥善輔導學生，給予必要之協助。
- (二) 由教導處邀集相關處室、任課教師、班級家長代表等召開(線上)會議，於停課後立即完成課程補課計畫，應包含全部停課期間之領域/科目及課程進度、評量方式等，並公告家長及學生周知。
- (三) 教師於停課後應進行復課準備工作，設計停課期間學生學習計畫及調整教學進度。
- (四) 線上自主學習
  1. 任課教師得提供事前課程或錄影，請學生在線上上課，並輔以指定觀看線上教學影片章節，派送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
  2. 教師派送教材及評量以線上為原則，並定期於線上給予反饋，批改作業或回應學生問題，查看學生學習情形。
  3. 有關國中小學生停課居家課業學習配套措施，教師除為其規劃居家學習進度及教材外，亦可利用教育部因材網、臺北酷課雲、均一教育平台等網站之各教材及教學影片。
  4. 教師派送作業應能符應並檢核學生完成線上自主學習教材
- (五) 線上同步補課由任課教師提供即時直播課程，其餘規定如線上自主學習。

### 二、復課、補課規劃：

- (一) 本校補課計畫依行政會報/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衡酌不同年級及科目性質，妥為安排採行之補課方式及補課時間。
- (二) 教師補課形式得採實體補課或線上補課(含自主學習及同步補課)，以實體補課為原則。全校皆採線上補課學習方式。本校實體補課與線上補課比例規劃如下：

學習階段		實體補課	線上自主學習	線上同步補課
定義		於復課後，2個月內以實體授課完成。	若影響層面至班級，以師生約定之資源及時間進行自主學習	本校使用Cisco Webex線上教學
國小	低年級	0%	25%	75%
	中年級	0%	0%	100%
	高年級	0%	0%	100%
國中				
高中				

(三) 補課期限：復課後之補課計畫(如附表 3)於停課後 1 週內完成，課程於復課後 2 個月內完成，停課期間其課表公告於學校內網或班級網頁，讓家長及學生知悉。

(四) 實體補課時間可安排於早自習、週六日、寒暑假及課餘時間，且基於學生休息，不宜利用午休時間。另倘以週六日方式辦理，應顧及師生身心健康，僅得擇 1 日辦理。高國中以不超過當日之第 9 節、國小不超過第 8 節為原則。如遇其它課後照顧或社團選修時間，以正式課程補課為優先。其課後照顧班、平日之課後社團等活動不進行補課。

(五) 規劃停課班級之課表及復課後採實體補課之班級課表，亦同步公告學校網頁。

### 三、未能線上補課學生之相應學習措施

(一) 教師以預錄之影片(包含直播視訊影片)，提供停課期間無法線上補課之學生於復課後透過其他方式學習(如早自修、放學後在校或將載具帶回家觀賞影片複習)。

(二) 教師待學生復課後，請學生以教育部因材網透過早自修或放學時間在校進行課程學習及完成教師之指派任務。

(三) 教師可依學生實際情形和個別差異進行差異化教學或個殊性補救。

### 四、學習評量：

#### (一)實體補課

1. 全校停課期間若遇定期評量，該次定期評量時間順延或取消，由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決議之；定期評量範圍並得視實際授課進度進行調整。

2. 部分班級停課，學生無法參加定期評量者，考量公平性，需另行依命題審題規定進行試題製作。

#### (二)線上補課

1. 停課期間若適值定期評量時間，可採多元化評量方式，如：線上評量、作業、線上上課表現、出缺席……等。

2. 教師派送教材及評量以線上為原則，並定期於線上給予反饋，批改作業或回應學生問題，以掌握學生學習情形。

3. 經臨時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109學年度下學期第三次評量方式如附件5。

#### (三)出缺席紀錄

1. 倘若課程規劃為線上學習方式，學生完成學習歷程、課前後之作業，應視為出席。
2. 若該課程規劃為線上同步直播，學生無法參與，教師應了解其原因，若為學生個人因素，應依循學校請假辦法，向導師或授課教師請假。
3. 實體補課依循學校請假辦法登記。

#### **伍、教師補課認定：**

一、教師可於復課後提出線上教學紀錄或學生自主學習歷程紀錄(如附表 4)並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認定後，視同完成補課。課發會審查不通過者，需再次以實體補課方式補課。

二、教師補課節數採認原則：

(一) 採線上自主學習時，教師完成該堂課前規劃及課後學生作業批改，即可視為完成該班該堂節數。

(二) 採線上同步學習時，考量師生互動需求，同一時段僅限一個班級進行授課。

**陸、本計畫經陳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表 1

### 屏東縣東港鎮以栗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行動載具借用辦法

1. 本校行動載具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當宣布停課，如學生家中無相關資訊設備需借用時，由導師帶領學生至本校「教導處」領取借用單登記，並請家長同步簽名。
2. 每次每位學生借用1「台」為原則，歸還時包含相關配件(例如滑鼠、延長線等亦同時歸還)
3. 本校可外借行動載具數量說明

品名	數量	相關配件
筆記型電腦	26台	滑鼠、電源線、背包
平板10.1吋(Apple)	0台	外模皮套
平板6吋	0台	外包裝紙盒

4. 借用時間以居家防疫14天為單位，若因疫情延燒該班或該生仍無法復課時，得延長借用時間，日期視病情狀況彈性調整。
5. 學生於使用期間，非經教師允許，不得自行升級系統版本、自行新增刪除APP、修改密碼或設備名稱。
6. 行動載具應用於學生在家學習用途，使用後請記得充電，以利下次課堂使用。行動載具非使用於線上遊戲、聊天交友或與學習活動無關之事。
7. 使用載具進行線上學習後，請鼓勵學生閱讀後請多到窗台旁看看遠方或望遠凝視，藉以降低近視機率。
8. 行動載具皆屬校方借予學生因應疫情停課不停學之設備，學生應聽從任課老師指導後借回妥善使用，不可浸水、摔落、敲打、加熱、自行拆裝或個人情緒因素導致之損壞，若經檢舉以上違反正常使用行為，且查證屬實，損壞者需賠償載具相關損失，校方可取消與禁止該生使用行動載具資格。
9. 學校資訊設備及網路服務不敷需求時，將向屏東縣政府教育處提出申請，以補校內需求之不足。

### 屏東縣東港鎮以栗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行動載具借用單

年 班 座號: 學生姓名:

本人於 年 月 日起，借用學校之行動載具(請勾選並填寫數量)

筆記型電腦\_\_\_\_\_台

平板(10.1吋)\_\_\_\_\_台

平板(6吋)\_\_\_\_\_台

預計歸還日為 年 月 日

導師姓名: \_\_\_\_\_

家長簽名: \_\_\_\_\_

附表2

學校協助學生自主學習、使用線上課程教學資源(含以 webex 視訊會議 app)及實施方式如下：

(國小)

學習領域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國語文	平臺	1. 因材網 2. 南一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南一	1. 因材網 2. 南一	1. 因材網 2. 南一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本土語	平臺	真平台語	真平台語	真平台語	真平台語	真平台語	真平台語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英語文	平臺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康軒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數學	平臺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南一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翰林	1. 因材網 2. 康軒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社會	平臺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自然科學	平臺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康軒	1. 因材網 2. 翰林	1. 因材網 2. 康軒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藝術與人文	平臺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生活	平臺	康軒	翰林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健康與體育	平臺	翰林	南一	南一	南一	康軒	康軒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綜合活動	平臺			康軒	康軒	康軒	南一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資訊教育	平臺			自編	自編	自編	自編
	方式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線上教學

附表 3

**屏東縣東港鎮以栗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補課暨課業學習計畫表(範例)**

※本表於停課後兩週內應送本府備查

(範例一)

班級	科目	節數	授課教師	課程進度	補課方式	評量方式
四年一班	國語	10	000	第 4-5 課	實體補課/ 線上補課/ 線上同步 補課	線上指派 任務
	數學					
年 班總計需補課 節(實體補課 節，線上自主學習 節，線上同步補課 節)						

(範例二)

科目	實際 停課 節數	補課節數						總節 數 (A)+(B) =(C)
		到校實體補課		節數 (A)	線上補課/自主學習		節 數 (B)	
		補課日期/星期/ 節	補課 進度		日期/節	實施方式		
英語文		4/1(三)早自修 4/1(三)第九節 4/2(四)例假日 第一節 4/11(六)第一節	L4	4	停課期間 學生自選 2 小時	因材網/ 直播教學	2	6
國語文								
英語文								
數學								
年 班總計需補課 節(實體補課 節，線上自主學習 節，線上同步補課 節)								





附表 5

以栗國小 109 學年度下學期 1~5 年級因應防疫居家線上學習第三次  
定期評量方式調查 110.06.08

年級	評量方式	備註 (是否頒獎)
一年級	<p>*第三次定期評量成績以平時成績為依據 平時成績：</p> <p>①紙本測驗 40% 6/28 考國語 6/29 考數學 國-- 選擇題--20 題 數-- 選擇題--10 題，填充題 10 格</p> <p>②出席情況、學習態度、課堂問答 30% ③作業完成度 30%</p>	否
二年級	<p>※採用 <u>多元評量</u> 方式來計算成績：</p> <p>1. 紙筆測驗 40%：6/28 考國語、生活 6/29 考數學 每科目 25 題選擇題</p> <p>2. 作業評量 30%：各項作業和作品等等線上繳交情形</p> <p>3. 上課表現及態度 30%：出缺席情形、學習態度、課堂問答等等</p>	否
三年級	<p>※第三次評量說明</p> <p>1 取消第三次評量紙筆測驗(沒有第三次月考)</p> <p>2.第三次評量成績以<u>平時成績</u>為依據(如下)</p> <p>※第三次<u>平時成績</u></p> <p>1. 因材網作業完成情形</p> <p>2. 出席缺課情形 (自學學生不加分也不扣分)</p> <p>3. 線上學習的學習情形</p> <p>4. 居家的平時測驗成績</p> <p>5. 其他</p> <p>※居家測驗的平時測驗說明</p> <p>1.<u>第 18 週</u>為居家測驗週</p> <p>2.由任課老師在課堂上施測</p>	否

<p>四年級</p>	<p>※第三次評量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取消第三次評量紙筆測驗(沒有第三次月考)</li> <li>第三次評量成績以平時成績為依據(如下)</li> </ol> <p>※第三次平時成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材網作業完成情形</li> <li>出席缺課情形 (自學學生不加分也不扣分)</li> <li>線上學習的學習情形</li> <li>居家的平時測驗成績</li> <li>其他</li> </ol> <p>※居家測驗的平時測驗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第 18 週為居家測驗週</li> <li>由任課老師在課堂上施測</li> </ol>	<p>否</p>
<p>五年級</p>	<p>※第三次評量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取消第三次評量紙筆測驗(沒有第三次月考)</li> <li>第三次評量成績以平時成績為依據(如下)： 平時成績採用 <u>多元評量</u> 方式來計算成績</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線上測驗(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第 18 週為線上測驗週</li> <li>由任課老師在課堂上施測</li> </ol> </li> <li>作業評量(30%)：各項作業和作品等等線上繳交情形</li> <li>上課表現及態度(30%)：出缺席情形、學習態度、課堂問答等等</li> </ol>	<p>否</p>